

霍邱一院 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公开情况说明

一、霍邱一院2019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
合计	0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
公务接待费	0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	0
公务用车购置费	0

注：我院“三公”经费资金不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，为单位自有资金，故此表数据为零。

二、2019年度霍邱一院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开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。2019年，霍邱一院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持平。其中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持平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（境）活动安排。

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、省、市县相关规定执行，主要用于因公出国（境）发生费用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。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持平，主要原因是落实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六安市委市政府20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霍邱县县直单位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办[2013]52号）和《霍邱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》（邱办[2015]3号）等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。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持平，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和省、市、县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，加强车辆管理，严格经费支出，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费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持平，主要原因是2018年及2019年都没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和省、市、县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，用于购置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。